

证券代码：873017

证券简称：渝欧跨境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重庆渝欧跨境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作为重庆渝欧跨境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渝欧跨境”）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1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其中敞口额度 10,000 万元，非敞口额度 1,000 万元，敞口额度 10,000 万元。敞口额度 10,000 万元：由重庆市赛玛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赛玛特科技”）、重庆市赛玛特鸿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玛特鸿毅”）及苏毅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苏毅为公司现任董事、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赛玛特科技、赛玛特鸿毅为苏毅控制的企业。非敞口额度 1,000 万元：以现金形式存入全额保证金等低风险担保方式。

经审议，我们认为，本次关联担保，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合理，不会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在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渝欧（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渝欧”）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一年，其中敞口额度 5,000 万元。由公司、重庆市赛玛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赛玛特科技”）及苏毅对敞口额度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苏毅为公司现任董事、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赛玛特科技为苏毅控制的企业。

经审议，我们认为，本次为公司及关联方为香港渝欧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基于正常业务产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三、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账期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万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万青”），基于品牌战略合作需求，供应商给予重庆万青 4,000 万账期额度用于商品采购，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一年。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为其全资子公司账期提供担保，是基于正常经营所需，具有必要性、合理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重庆渝欧跨境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忠、汪曦、杨百寅

2024 年 12 月 25 日